# **湖南省通信管理局关于2020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共湖南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制度的函》要求，结合我局工作实际，对2020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进行了全面总结，对2021年工作进行认真研究。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0年主要工作

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一系列决策部署，依法履行通信监管和行业管理职能，切实加强电信市场监管、保障网络与信息安全，扎实推进通信行业普法、依法治理和规范执法等工作。

**（一）加强组织领导，强化法治责任意识**

**1.落实第一责任人职责**

认真贯彻落实《工业和信息化部<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年）>实施方案》文件精神，并结合《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的要求，成立以局党组书记、局长为组长，各处室处长为成员的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由局领导班子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负总责，政策法规处牵头，各处室积极参与，全局上下形成合力，共同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定期召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会议，及时研究和解决存在的突出问题，促进完善工作机制。紧盯“关键少数”，着力强化领导干部法治意识。制定年度干部学法计划，把《宪法》《中国共产党党内重要法规汇编》《行政法》《行政诉讼法》等内容纳入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范畴。

**2.全面强化法治思维**

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及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把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提高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作为增强“四个意识” 、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具体行动，在《湖南省通信管理局2020年工作要点》将“法治政府建设”进行明确，与总体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年度述法制度，下发《关于2020年度湖南省通信管理局人员考核的通知》，明确要求把普法工作内容作为领导干部综合考核的一项重要内容。拓宽学法渠道，通过学法用法考试平台、工业和信息部春季、秋季行政执法培训、邀请法律专家授课等形式，进一步增强党员干部依宪施政、依法行政、依纪从政意识。

**（二）坚持科学规范，提升依法行政水平**

**1.坚持重大事项决策机制**

严格按照《湖南省通信管理局行政处罚程序规定》的要求，将公众参与、专家论证、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作为重大决策的必经程序。针对重大复杂的行政处罚案件，坚持一案一会，由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分析症结、制定方案，对案件进行跟进，确保化解到位。公职律师积极参与行政处罚、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立法、制定重大行政决策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参与重大案件处理研究等活动，出具专业法律意见。

**2.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

按照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的要求，在官网建立行政执法公示专区，将执法人员清单、行政执法事项清单、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等内容进行事前公开，由执法承办处室对行政处罚等执法决定进行公示。结合法律、法规、规章立改废及部门职责调整划转情况，及时完成权力责任清单调整完善，对外进行公布，实施动态化管理，切实做到“所有权力进清单、清单之外无权力”。2020年，共梳理行政许可6项、行政处罚32项、行政检查17项、行政裁决2项、行政征收1项、行政确认1项、其他行政职权6项。编制《湖南省通信管理局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并及时在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官方网站公开，进一步规范行政职权范围。健全行政执法人员管理制度，所有执法人员需参加由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的执法考试，做到持证上岗、亮证执法。

**3.提高行政复议、应诉工作水平**

2020年，依法办理行政复议案件4件（其中3件驳回申请人复议请求，1件被撤销），行政诉讼案件1件（正在办理之中）、信访复查案件1件。进一步加强行政复议能力建设，自觉接受上级行政机关监督，对涉及的信访复查案件，及时提交复查报告、对涉及的行政复议案件，按时提交书面答辩意见。认真履行行政机关应诉职责，及时向人民法院提交涉案证据，积极配合人民法院履行送达、调查等法定程序，积极依照规定参与庭审活动等工作，尊重并自觉履行人民法院的生效判决、裁定。始终坚持“事前的防范比事后的补救更重要”的理念，一方面通过法务知识培训提升行政执法人员素质，另一方面对疑难案件或社会影响较大的案件，坚持一案一会制度，保证行政复议和诉讼案件的办案质量。

**4.认真做好行政执法案卷检查**

坚持把规范行政执法作为推进依法行政的重要措施，坚持执法为民、务实高效、改革创新、统筹协调的原则，开展行政执法工作。在执法过程中，要求执法人员不仅要查处到位，还要宣传到位，不能只罚不管，以罚代管。办案过程中，主动向行政相对人讲解法律知识，达到教育目的。认真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选工作，根据湖南省行政处罚案卷标准的要求进行自查自评，总结整改执法过程不规范之处，提升依法行政水平。

**（三）坚持深化改革，推进政府职能转变**

**1.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

为提高信息通信领域行政管理和公共服务的透明度和效能，促进行政权力及公共服务权力运行的公开、公平、公正，对行政审批事项重新梳理，进一步规范审批流程、申报材料、承诺时限，明确各个环节工作质量要求。自2018年11月起，已实现增值电信业务许可申报、受理、审批全流程线上办理，切实做到线上办理、企业最多跑一次。2019年1月，申办增值电信业务许可的审批环节由3个减少为2个。

**2.主动提高政务服务水平**

为提高办证效率、改善办事体验，定期到湖南麓谷信息港、湖南移动互联网企业聚集园区-芯城科技园、马栏山文创园等互联网企业集中的科技园区开展政策宣讲，主动为互联网企业办理增值电信业务许可证提供咨询服务。完成电信增值业务监管系统项目建设，并利用监管平台加强对互联网信息服务企业的网上监管。通过建设农村宽带网络监测系统、共建共享信息系统等技术手段，对2.4万个行政村、23万个村民小组通宽带网络状况建立数据库，实现让信息多流动，让人少跑路。

**3.优化企业建设发展环境**

继续推动落实湖南省信息通信基础设施能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与住建厅联合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信息通信基础设施建设工作的通知》、《湖南省建筑物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建设标准》，明确将通信规划纳入城市建设总体规划和控制性详细规划中。与省发改委联合拟定《关于加快第五代移动通信网络建设的若干政策措施》文件。印发《关于落实2020年提速降费政策开展百兆宽带提升工作通知》，组织企业开展提速降费。制定通信报装服务流程，将移动通信基础设施、光纤设施纳入市政公用服务报装、竣工并联验收范畴。

**4.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

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在官网上设置“信息公开”专栏，主动公开行政权力运行、公共服务事项等信息，按照法定程序和时限办理依申请公开，自觉接受群众监督。定期编制和发布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做好《湖南省通信管理局权力清单责任清单》的修改、发布工作。

**（四）坚持依法治理，有效化解矛盾纠纷**

**1.妥善调处信访案件**

健全行政调解制度和机制，充分发挥12300申诉调解作用，更好地保护用户的合法权益。常规电信争议由12300申诉中心进行调解；涉及网络覆盖、“靓号”保底消费、改套餐、实名制、电信业务经营许可等问题，由业务处室深入企业开展调查。针对因无理诉求，经多次疏导教育解释后仍一味缠访、闹访的信访人，协调相关运营企业主动与信访人进行沟通解释，积极引导群众在法治框架内解决矛盾纠纷。

**2.推进行风建设和纠风工作**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和《电信服务规范》的要求，集中整治电信经营企业在开通和变更电信业务方面存在的问题。印发《关于全面整改擅自开通或变更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企业自查自纠，梳理规范服务协议签订和业务宣传行为，优化业务管理和服务流程，切实履行服务承诺，全面提高服务水平。积极推动基础电信企业落实携号转网工作，提升服务质量。组织开展打击通讯信息诈骗、互联网网站安全、电话用户真实身份信息登记、综合整治骚扰电话等专项活动，净化网络空间，保障用户合法权益。

****3.加强法治宣传教育****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二十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组织专题学习《民法典的时代精神与中国特色》视频讲座、集中收看2020“百名法学家百场报告会”法治宣讲活动、开展“民法典宣讲进机关”活动。推动国家工作人员旁听庭审活动常态化制度化，组织干部职工集中观看中国庭审公开网的庭审录播。弘扬宪法精神，树立宪法权威，举行宪法宣誓仪式、组织普法志愿者开展“宪法宣传日进社区”主题活动，实现宪法宣传教育常态化。认真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制定普法方案和普法责任清单，建立行政执法人员以案释法制度，及时在官方网站进行公示；在“国家安全日”、“5.17世界电信日”、“3.15消费者权益保护日”“安全生产月”等重大纪念日，加大对信息通信行业、社会公众的普法宣传力度。

**二、存在的不足**

**一是**法治观念有待进一步提升。有的干部法治意识不强，不习惯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和法律手续来处理和解决问题，缺乏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自觉性。**二是**应诉压力逐年上升。随着国家民主法治化进程的加快，人民群众的维权意识日益增强，行政机关依法行政的能力水平面临严峻考验。在信访、信访复查、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工作方面，面临着巨大的压力。**三是**专业人才紧缺。现有人员中经过专门法律知识培训的人员较少，大多数执法人员没有经过系统的专业法律知识学习和严格的执法训练，高层次的法律专业人才较少。

**三、**2021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1. **强化法治政府建设的组织领导**

始终坚持将党的领导贯穿到法治政府建设各方面，深化落实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进一步发挥法治政府建设考核在推进信息通信领域依法行政中的主抓手作用，强化对重大行政决策、行政不作为、依法行政等方面的监督、检查、考核。

**（二）扎实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

围绕“执法文书案卷质量”“执法全过程视音频记录质量”“执法质量管理”三方面进行检查，健全和完善行政执法相关制度，加大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力度，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加强对行政执法案卷进行常态化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和不足，及时进行整改。

**（三）积极开展法治宣传**

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加大对信息通信行业法律法规的普法宣传，积极引导省内基础运营企业、增值业务电信企业等依法合规经营。

**（四）提升政务服务质量**

继续做好深化“放管服”改革，落实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护航企业发展，优化营商环境。强化电信市场服务监管，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在信息通信服务方面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湖南省通信管理局

 2021年2月9日